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

13位ISBN编号：9787307074552

10位ISBN编号：7307074559

出版时间：2010-2

出版时间：武汉大学出版社

作者：朱最新，杨桦 主编.

页数：289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

前言

中国社会发展几千年，长期以来都是“人治”，而无“法治”。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建设取得了显著成绩。党的十五大确立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基本方略，1999年九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将其载入宪法。

在此历史背景下，作为重要法律部门的行政法获得了勃勃生机和广阔发展空间。

行政法学日渐成为显学，被指定为各高等院校法学院必修科目之一。

因此，学习、理解、掌握行政法学是所有法学学生必修的内容。

行政法学内容丰富、庞杂，初学者往往感到非常棘手。

为了使大家在学习中领略到这门课程的魅力，我们精心编写了这部《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同步辅导与案例集》。

本书以张树义教授主编的《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高等教育出版社·第二版）为蓝本，并结合众多优秀的行政法学教材的研究成果。

由于本书知识框架、基本观点和相应材料均采用目前行政法学界之通说，故而，对于通说性内容的参考，本书将于参考文献部分统一说明，不再于全书内容中反复标注。

并收集了近年来各重点院校经典考研真题、司法考试中的考题，对行政法学科目的结构和知识点进行了系统的梳理。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同步辅导与案例集》是“全国高等学校法学专业核心课程教辅系列”中的一本，是“面向21世纪课程教材”的配套辅导用书，通过这套丛书希望达到以下目的：帮助学生系统掌握本科知识。

本丛书针对高校法学以素质教育为主的特点，并结合应试需要编写习题，习题系统全面，覆盖所有重要知识点。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

内容概要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同步辅导与案例集》以张树义教授主编的《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高等教育出版社·第二版）为蓝本，并结合众多优秀的行政法学教材的研究成果。以及近年来各重点院校经典考研真题、司法考试中的考题，对行政法学科目的结构和知识点进行了系统的梳理，适合初步学习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的本科生、准备司法考试的考生以及准备研究生入学考试的考生。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

作者简介

朱最新：男，广东外语外贸大学法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中国法学会行政法学研究会理事，广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广州市人民政府法律咨询专家。

公开发表学术论文30余篇，出版法学著作及教材多部，参与国家级、省部级课题多项。

杨桦：女，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院副教授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

书籍目录

前言编写说明第一章 行政法概述知识结构图知识点精析案例分析巩固练习深度拓展第二章 行政法的基本原则第三章 行政主体第四章 行政公产第五章 行政行为概述第六章 行政立法第七章 行政许可第八章 行政处罚第九章 公务行政第十章 行政合同第十一章 行政救济第十二章 行政复议第十三章 行政诉讼概述第十四章 行政诉讼受案范围第十五章 行政诉讼的管辖第十六章 行政诉讼参加人第十七章 行政诉讼证据第十八章 诉讼程序第十九章 行政诉讼的特殊制度与规则第二十章 行政诉讼的结案第二十一章 国家赔偿概述第二十二章 国家赔偿的范围第二十三章 国家赔偿主体第二十四章 国家赔偿程序第二十五章 国家赔偿方式与计算标准参考答案综合测试题综合测试题参考答案综合案例题中国人民大学2009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试题北京大学2009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试题清华大学2009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试题复旦大学2009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试题中南财经政法大学2009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试题重要法条及司法解释主要参考文献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

章节摘录

(2) 法律。

法律是指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发布的规范性文件。

它包括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制定的一般法律。

法律作为行政法的渊源主要有以下几种类型：一是某些法律中只包含行政法规范，可以称之为行政法律。

如《行政处罚法》、《行政监察法》等；二是某些法律中主要包含行政法规范，同时还包含一些其他法律部门的法律规范。

如《土地管理法》、《森林法》等；三是某些法律主要作为其他部门法的渊源，同时也包含一些行政法规范。

如《婚姻法》中关于结婚登记的规范，《商标法》中关于商标登记、管理、争议裁决的规范等都属于行政法规范。

(3) 行政法规、规章。

这具体包括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政府规章。

行政法规是指国务院为领导和管理国家各项行政工作，根据宪法、法律以及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授权，按照法定程序制定的规范性文件。

行政法规的名称有条例、规定、办法和实施细则等。

行政法规在全国范围内适用，其内容涉及政治、经济、教育、科技、文化、外事等各个方面，是行政法的重要渊源。

部门规章是指国务院各部、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审计署和具有行政管理职能的直属机构，根据法律和国务院的行政法规、决定、命令，在本部门的权限范围内，按照法定程序制定的规范性文件。

部门规章规定的事项应当属于执行法律或者国务院的行政法规、决定、命令的事项。

地方政府规章是指省、自治区、直辖市以及省、自治区人民政府所在地的市、经济特区市和经国务院批准的较大的市的人民政府，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地方性法规制定的规范性文件。

(4) 地方性法规和自治条例、单行条例。

地方性法规是指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在不同宪法、法律、行政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较大的市的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在不同宪法、法律、行政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可以根据本行政区域的具体情况和实际需要制定的规范性法律文件。

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是指民族自治地方的人民代表大会依据《宪法》、《立法法》、《民族区域自治法》和其他法律规定的权限，结合当地民族政治、经济和文化的特点，制定的规范性文件。

自治区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报全国人大常委会批准后生效；自治州、自治县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报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大常委会批准后生效，并报全国人大常委会备案。

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可以依照当地民族的特点，对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作出变通规定，但不得违背法律或者行政法规的基本原则，不得对宪法和民族区域自治法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专门就民族自治地方所作的规定作出变通规定。

(5) 国际条约与协定。

国际条约是指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国家签订的，规定其相互之间在政治、经济、文化、法律、贸易和军事等方面的权利和义务的各种协议的总称。

协定是指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国家的政府签订的，规定其相互之间在政治、经济、文化、法律、贸易和军事等方面的权利和义务的各种协议的总称。

我国参加和批准的国际条约或与其他国家签订的协定，其内容有的涉及国内行政管理，成为调整国家行政机关与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或外国人、无国籍人之间行政关系的行为准则，因此，它们也是行政法的渊源。

(6) 法律解释。

法律解释是指有权国家机关依法对现行法律规范及其适用作出的阐释、说明或补充。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

根据1981年6月10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加强法律解释工作的决议》的规定，法律解释包括立法解释、司法解释、行政解释。

法律解释的效力与所解释的法律文件的效力相同，其中对行政法律规范的法律解释属于行政法的渊源

。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

编辑推荐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第2版)同步辅导与案例集》：著名法学专家、武汉大学终身教授马克昌先生亲任丛书总顾问国家重点大学“双师型”(教师&律师)团队亲自操刀、精华呈现全国高等学校法学专业模拟课程教辅系列·法学专业考研指定参考书法学专家、重点大学教授、知名律师事务所推荐参考书权威经典实战助广大学子在考研、司考大军中脱颖而出！
顺利、轻松实现理想！
一直被模仿 从未被超越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